

## 2024 级按类别招生学生确定专业实施方案

学院	专业	拟招收人数	实施学年学期	考核与录取方法
水产与生命学院	水产养殖学	145	2024（2）	1.学生根据个人意愿在所属类别内填报本类别专业，不可缺填； 水产类共 215 人，限填水产养殖学、水族科学与技术、水生动物医学； 生物类共 110 人，限填生物科学、生物技术； 2.学院依据志愿优先、参考学业的原则，按公布的专业计划人数录取； 3.当报名人数超过计划人数时，按志愿顺序结合平均学分绩点（不含报名当学期）从高至低排序录取；如果平均学分绩点（不含报名当学期）相同，则按高等数学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 当报名人数少于计划人数时按志愿直接录取； 4.学生确定专业后仍可参加转专业。
	水族科学与技术	35		
	水生动物医学	35		
	生物科学	55		
	生物技术	55		
	<b>咨询时间：</b> 即日起至第二周 <b>咨询地点：</b> 生命学院 A117		<b>咨询教师及电话：</b> 水产养殖学专业负责人：汪桂玲 15692165262 水族科学与技术专业负责人：高建忠 18802128108 水生动物医学专业负责人：宋增福 15692165307 生物科学专业负责人：龚小玲 15692165280 生物技术专业负责人：陈阿琴 15692166653	
<b>志愿填报时间：</b> 2024（2）学期第二周		<b>志愿表收发地点：</b> 在线表格网上填报		
<b>公示时间、途径：</b> 2024（2）学期第三周，生命学院官网 <b>异议受理时间、地点：</b> 2024（2）学期第三周，生命学院 A117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	海洋技术	74	2024（2）	专业录取根据“志愿优先、参考学业”进行。 当报名学生数少于拟招收人数上限时，则直接予以录取；多于拟招收人数上限时，依照学生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排序，在拟招生人数上限范围内择优录取；当拟招收人数限额序位上出现并列情况时，并列者均予以录取。  备注：专业方向录取参照专业录取办法。
	海洋科学	90		
	<b>咨询时间：</b> 即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b>咨询地点：</b> 行政楼 405 室		<b>咨询教师及电话：</b> 杨老师，61902789	

学院	专业	拟招收人数	实施学年学期	考核与录取方法	
<b>志愿填报时间:</b> 2025年2月24日-28日		<b>志愿表收发地点:</b> 行政楼 405 室			
<b>公示时间、途径:</b> 2025年3月3日-7日, 海科学院官网 <b>异议受理时间、地点:</b> 2025年3月3日-7日, 行政楼 405 室					
食品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92	2024 (2)	1. 按照“志愿优先、参考学业”原则择优录取。 2. 若志愿相同, 根据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择优录取。 3. 若平均学分绩点相同, 按高等数学 B (1) 成绩由高到低优先录取; 若高等数学 B (1) 成绩相同, 按线性代数 B 成绩由高到低优先录取。 4. 若录取专业(方向)相同, 分班服从安排。 5. 志愿未被录取者调剂至报名人数未满的专业。	
	食品质量与安全	65			
	<b>咨询时间、地点:</b> 2月17日-26日, 辅导员办公室 A103		<b>咨询教师及电话:</b> 食品科学与工程: 卢瑛, 食品学院 B435 食品质量与安全: 孙晓红, 食品学院 B437		
	<b>志愿填报时间:</b> 2月22日-26日		<b>志愿表收发地点:</b> 辅导员办公室 A103		
	<b>公示时间、途径:</b> 3月5日-7日, 食品学院官网 <b>异议受理时间、地点:</b> 3月5日-7日, 食品学院 A203				
	<b>备注: “志愿优先、参考学业”:</b> 当第一志愿报名人数超过计划人数时, 按照录取规则择优录取; 当第一志愿报名人数少于计划人数时则按第一志愿直接录取。 如某年级大类确定专业时, 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第一志愿报名人数少于计划人数, 则第一志愿填报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的全部直接录取, 再从第二志愿填报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且第一志愿未被录取的同学里按照录取规则择优录取。				
信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6	2024 (2)	根据学生填写第一志愿专业, 按照学生高考录取时的综合成绩和入学后的能力测试成绩计算分专业最终成绩排序进行录取, 其中, 高考综合成绩权重 70%, 能力测试成绩权重 30%。  1. 高考综合成绩折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1) 根据高考省内分差, 折算“数值 1”  $\text{数值}1 = 1 - \frac{\text{该生高考分} - \text{当地录取最低分}}{\text{当地录取最高分} - \text{当地录取最低分}}$ 当地录取最高分和最低分按校招生最终情况分值计算。  (2) 根据数值 1, 确定学生高考综合成绩院内	
	软件工程	80			

学院	专业	拟招收人数	实施学年学期	考核与录取方法
	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	80		<p>排名：</p> <p>比较学生的数值 1，得出高考综合成绩排名。“数值 1”越小，则高考综合成绩排名越靠前。</p> <p>(3) 根据高考综合成绩排名，计算高考综合成绩折算分</p> $\text{高考综合成绩折算分} = \frac{\text{总人数} - \text{高考综合成绩排名}}{\text{总人数} - 1} \times 70$ <p>2. 能力测试折算分计算方法</p> <p>(1) 能力测试成绩=第一学期学业平均分（满分 100 分）+行为规范分（满分 100 分，根据学生手册受处分者，扣除 100 分）</p> <p>(2) 根据能力测试成绩确定排名，并计算能力测试折算分</p> $\text{能力测试成绩折算分} = \frac{\text{总人数} - \text{能力测试成绩排名}}{\text{总人数} - 1} \times 30$ <p>3. 分专业最终成绩及排名</p> <p>(1) 分专业最终成绩=高考综合成绩折算分+能力测试成绩折算分。</p> <p>(2) 由最终成绩得出所有同学最终排名次序。若最终成绩相同，则参考学科基础课程成绩进行排序。</p> <p>(3) 按所有同学最终排名，根据学生填报第一志愿进行录取，若超出专业录取人数的同学，根据排序按第二志愿录取，如第二志愿专业人数已录取满，则根据排序按第三志愿录取，如第三志愿专业人数已录取满，则根据排序按第四志愿录取。</p> <p>注：转专业或退伍复学时已确定专业的学生不参与本次确定专业。</p>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0		
咨询时间、地点：即日起至第二周，信息学院 C313 室		咨询教师及电话：张程冬，61900612		
志愿填报时间：2024（2）学期第二周		志愿表收发地点：信息学院 C313 室		
<p>公示时间、途径：2024（2）学期第三周，信息学院官网</p> <p>异议受理时间、地点：2024（2）学期第三周，信息学院 C313 室、C316 室</p>				